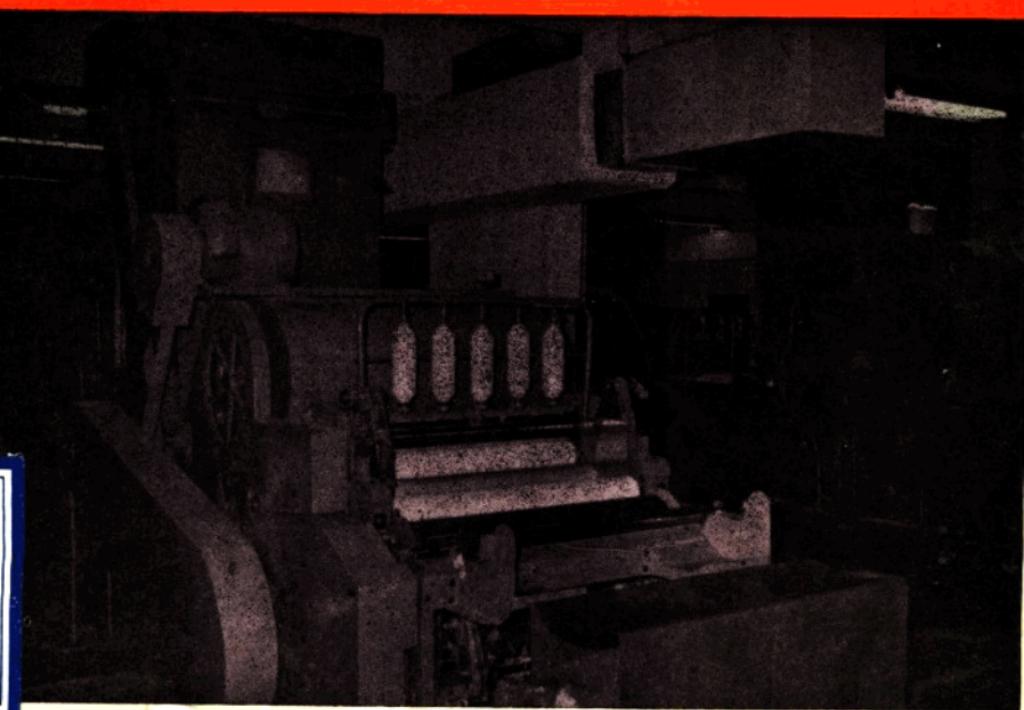


工業專科用書

棉紡學教程

上冊

編著：李啟強



世外圖書公司印行

工 業 專 科 用 書
棉 紡 學 教 程
上 冊
編 著：李 啓 強

世 外 圖 書 公 司 印 行

棉紡學教程

上冊

定價港幣六元正

版權所有
翻印必究

| |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編者 | 李啓強 |
| 出版 | 世外圖書公司 |
| 發行 | 香港德輔道西 292A 號二樓 電話：H474102 |
| 承印者 | 聯興印刷廠 香港九龍塘尾道206號 電話：K934753 |

一九七一年五月初版

概 說

目 錄

棉紡工程定義 中國紡織業的沿革 1 — 2

原 棉

第一章 棉纖維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第一節 種類..... | 3 — 5 |
| 第二節 纖維構造..... | 5 — 6 |
| 第三節 紡紗價值..... | 6 — 7 |
| 第四節 主要性狀..... | 7 — 9 |
| 第五節 棉纖維對其他的作用..... | 9 |

第二章 原棉檢驗法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第一節 原棉檢驗之意義..... | 10 |
| 第二節 檢驗之項目..... | 10—11 |
| 第三節 水份之檢驗..... | 11—12 |
| 第四節 雜質之檢驗..... | 12—13 |
| 第五節 絲毛之檢驗..... | 13—14 |
| 第六節 等級之檢驗..... | 14—16 |

第三章 軋棉工程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第一節 軋棉工程及軋棉機..... | 17—19 |
| 第二節 打包..... | 19 |

第四章 混 棉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第一節 混棉的目的..... | 20—23 |
| 第二節 原棉成份決定的要點..... | 23—25 |
| 第三節 混棉方法..... | 25—28 |

第五章 開 棉

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|
| 開清棉工程的主要目的..... | 29—37 | |
| 釘式羅拉鬆包機 | 天秤式鬆包機 | 豪猪式鬆包機 |
| 棉箱鬆包機 | 棉箱開棉機 | 清混棉機 |
| 棉箱給棉機 | 簾子給棉機 | 立式開棉機 |
| 除塵箱 | 塵格式除塵箱 | 簾子式除塵箱 |
| 立式鬆花箱 | 排氣開棉機 | |

第六章 清 棉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第一節 清棉目的與清棉機..... | 38—39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
| | |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第三節 | 給棉速度的調節..... | 40—42 |
| 第四節 | 開棉和清除塵雜..... | 42—45 |
| 第五節 | 成卷..... | 45—50 |
| 第六節 | 清棉機的傳動和計算..... | 51—54 |
| 第七章 | 不潔空氣的排除 | 55—56 |
| 第八章 | 棉 卷 | 57—64 |
| 開清棉機各部隔距圖表 | | |
| 梳棉工程 | | |
| 第一章 | 梳棉原理 | |
| 第一節 | 梳棉工程目的..... | 65—66 |
| 第二節 | 分梳和剝取..... | 66 |
| 第二章 | 梳棉機 | |
| 第一節 | 梳棉機的種類..... | 67 |
| 第二節 | 迴轉蓋板式梳棉機..... | 68 |
| 第三節 | 給棉..... | 69—70 |
| 第四節 | 分梳的準備..... | 70—73 |
| 第五節 | 分梳..... | 73—78 |
| 第六節 | 集棉和剝取..... | 78—79 |
| 第七節 | 成條..... | 79—81 |
| 第八節 | 梳棉機隔距的校準..... | 82—84 |
| 第九節 | 梳棉機棉網不良的成因和防止方法..... | 84—85 |
| 第三章 | 梳棉機 傳動和計算 | 86—89 |
| 第四章 | 棉 條 | 90 |
| 第五章 | 針 布 | |
| 第一節 | 種類..... | 91 |
| 第二節 | 構造..... | 91—94 |
| 第三節 | 號數..... | 94—95 |
| 第四節 | 包針布..... | 95—106 |
| 第五節 | 針布的清除..... | 106—108 |
| 第六節 | 磨針..... | 109—115 |
| 第六章 | M. C. C. | 116—120 |
| 第七章 | M. C. C. 的包卷 | |
| 第一節 | 準備..... | 121—129 |
| 第二節 | 針布的包卷..... | 129—132 |
| 第三節 | 磨針..... | 132—134 |
| 第八章 | M. C. C. 梳棉機的隔距..... | 135—136 |

概 說

棉紡工程定義：——嚴格而論，所謂紡（Spinning）含義甚廣，例如蜘蛛的結網、蠶的營繭、人造纖維的製造等，其吐絲的動作，均稱為紡；然狹義言之，則僅指紗（Yarn）的製造。凡以長度有限的纖維（Fibre）為原料，經過適當的處理製造成紗，是謂之紡。所謂適當的處理，最主要的有四：

1. 使原料鬆解，並除去雜物。
2. 使纖維平直。
3. 逐漸減少纖維的聚合體積至所需細度。
4. 加以撚迴（Twist），使纖維互相合抱，成為紗的形態，而具有強力。

紡紗所用的原料甚多，如棉、麻、羊毛、石綿等纖維，和各種人造纖維等，各有其廣泛的用途。

以棉纖維（Cotton Fibre）為原料，製成棉紗，謂之棉紡（Cotton spinning）其所經歷的工程，則稱為棉紡工程。

中國紡織業之沿革：——本國紡織業之歷史，已有柒拾餘年，其演變之經過，約可分為四期：

1. 草創時期：光緒14年，李鴻章鑑於外來紡織品之大量輸入，乃在滬創設機器織布局及紡織新局以資抵制，後盛宣懷氏亦繼設華盛紗廠於上海，是為我國紡織業之始創。自甲午戰後，允許外人在內地設立工廠，英、德先後設立紡織廠於上海，其時國人亦多聞風興起，於各地設廠及經營紗業，迄民國2年止，歷20餘年，計有紗錠45萬枚，布機約2000台，是為草創期。

2. 勃興時期：民國3年，歐戰發生，英、法、德國，捲入戰爭漩渦，其紡織產品不能再銷售於我國市場，此外祇有日、美之產品，以我國人口之多，消費之鉅，僅賴乎日、美兩國之輸入，當然供不應求，是故紗布之存底日薄，市價因而日高，廠家之獲利自厚，因之各廠乃無不積極謀紗錠之增加，而新廠之設，亦風起雲湧，此為本國紡織業之勃興期，本期至民國12年為止，紗錠增至355萬枚，

3. 中落時期：民國13年至24年，此12年之間，不獨建立新廠者甚少，即原有之廠，亦且割出紡錠30餘萬枚，布機1500台，轉讓予日人之手，考其中落原因，除歐戰結束後，各參戰國力圖恢復原有市場，我國遂不能不受其影响外，其最重要者，厥為日人以高超之技術，從事傾銷，因而直接打擊我國之紡織業，而我國之本業各廠於勃興期間，只知急於謀利，不但不從事技術之研究，且無充實之資本，故一遇外來壓迫，便引起內在恐慌，加以勞資之爭議、農村之破產，亦足以威脅其生存，是為中落期。

4. 復活時期：我國紡織業在中落時期，備受艱辛，於是知墨守舊法、決難成功，乃開始延攬人才，整頓業務，所以有數廠者，不特於憂患之中，未嘗受影響，且能增添一二新廠，其餘各廠，有見及此，乃羣起效尤，從事改革，兼之民國24年以後，國家已告統一，國泰民安，民間購買力增强，至此紡織工業，又見抬頭。

原 棉

第一 章 棉 纖 維

第一 節 種 類

棉植物 (Cotton plant) 屬於錦葵 (Malvaceae) 科、學名棉 (*Gossypium*)，棉纖維生長於其種籽的表面，乃其種籽的表皮細胞突出延長而成；俗稱棉花，唯實際並非棉植物所開的花，不可不予以注意。

根據哈蘭德 (Harland) 將棉區分為兩大類十八種，其中種植最廣而最重要的有以下四種：

1. 海島種 (*G. Baibadense*) 此種高 6—8呎，為一年生之木本棉，花色淡黃，籽稍黑而堅，殼面無絨毛，故又稱黑籽棉，纖維最長，而有絲光，產於西印度羣島。海島棉 (Sea Island Cotton) 和埃及棉 (Egyptian Cotton)，秘魯棉 (Peruvian Cotton) 屬此，於品質言，此類在棉花中堪稱第一，惜其產量不多。

2. 陸地種 (*G. Hirsutum*) 世界棉產以此種為最多，高 3—7呎之木本棉，花淡黃或白色，籽帶綠色，纖維長度中等，色淡黃或乳白，美棉 (American cotton) 幾全部屬此，蘇聯亦多產此種。

3. 印度種 (*G. Herbaceum*) 多產於亞洲，高約 1—3呎之草本棉，花色黃，纖維粗短，固生籽上，不易脫落，僅可紡製粗紗，各種印度棉及中國棉均屬此。

4. 巴西種 (*G. Peruvianum*) 此種高 6—15呎，為多年生之木本棉，花黃色，纖維長而強，各種巴西棉及秘魯棉均屬此。

世界的棉產，大部份得之於此四種，尤以每年生草本棉產最多為最重要。

現在各地區栽植之棉植物，因氣候風土之不同，且經年累月之培植和改良，均已成為適合當地環境之變種，各因其產地之不同，而成顯著之特性，若將甲地之棉，移植乙地，則其優良特性，立即消失，茲將各棉種之主要產地，列舉於後：

1. 海島棉 (Sea-Island Cotton)，多產於美國東南佛羅利達 (Florida) 半島及其附近羣島，此種棉花纖維柔軟細長，有光澤，為世界最優良者。

2. 埃及棉 (Egyptian Cotton)，產於埃及尼羅河流域 (Nile river)，纖維細長堅韌，有絲光，其品質僅次於海島棉。

3. 美國棉 (American Cotton)，北美合衆國所產棉花，除海島棉外，概為陸地棉，其纖維長度及其他諸點，較埃及棉稍有遜色，但有長短纖維兩種，後者品質稍劣而易栽培，收穫量豐，故多願種植之，佔美棉92%，市場交易，分A (Orleans)，B (Texas)，C (Upland)，D (Mobile) 四級。

4. 印度棉 (Indian Cotton) 為東印度所產之棉，纖維長度次於美棉，品質粗硬，有A (Broach)，B (Oomras)，C (Bengal) 等多種，且按此順序，而評優劣。

5. 南美棉 (South-American Cotton) 分巴西棉及秘魯棉兩種。

6. 蘇聯棉 (Russian Cotton) 所產多美種棉及埃及種棉，性狀良好，少含雜物。

7. 中國棉 (Chinese Cotton) 中國棉按品種、纖維細度、光澤等分為細絨棉與粗絨棉兩種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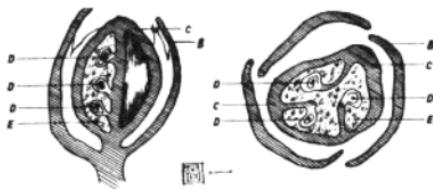
a. 細絨棉：為美種棉，纖維柔軟而有絲光，多產於華北、華東各省。

b. 粗絨棉：為中種棉，大部份屬亞洲種 (G. Arboreum)，以華中、華東為主要產地。

棉花多產於熱帶地方，亞熱帶次之，自北緯45度至南緯34度之區域，因有含濕氣之砂質土壤，氣候溫暖，開花期以後，風雨較少，易於生長，最適宜於種植；播種時期視棉植物種別和產地而異，多在每年三月中旬至五月中旬，惟印度棉則較遲，南美棉則較早。

播種後8—14日，胚芽 (Shoot) 出現於地面上，此後繼續生長，發育頗快，播種後約八星期開花，生於葉的腋部，通常有五瓣、色黃至淡黃，或底部畧呈紅色，開放為時僅二日，花落後結為果實，稱為蒴果，即所謂棉鈴 (Cotton boll)，內有種籽，棉纖維即生長於種籽上。

- A 莖 (Stem)
- B 莖 (Calyx)
- C 膜 (Capsule)
- D 種籽 (Seed)
- E 纖維 (Fibre)



圖一

自開花後約40—60日，棉籽 (Cotton seed) 和纖維生長成熟，棉鈴於是裂開，殼亦變硬，轉成棕色，纖維露出，如圖示，其形儼然似一小鈴，故稱棉鈴，驟視之酷似棉植物所開的花，故俗稱棉花，棉鈴未裂開時形似桃子，故又稱棉桃，在纖維和棉籽未分離前，稱為籽棉 (Seed cotton)。



圖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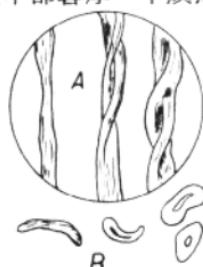
第二節 纖維構造

正常成熟的棉纖維在顯微鏡下的形態，縱面似一扁帶而具有天然轉曲 (Natural convolution) 方向正反不定，二邊緣較中部畧厚，半成熟的棉纖維轉曲較少，未成熟的棉纖維則無轉曲。

圖B示成熟的棉纖維橫截面似腰子形、橢圓形或卵形。半成熟的棉纖維橫截面較扁，未成熟的棉纖維橫截面則更扁而薄。

棉纖維為種籽的表皮細胞突出延長而成，可知棉纖維為單細胞的物體，圖C示纖維的構造，其最外第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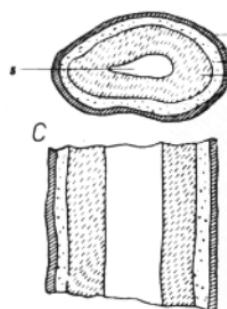
圖三



層為棉蠟 (Cotton wax)。

第二層為表皮 (Cuticle)。第三層為初生層 (Primary layer)。第四層為次生層 (Secondary layer)。中空部份為內腔 (Lumen)，初生層和次生層均為纖維素 (Cellulose) 所構成。

次生層的厚度，隨纖維的成熟程度而異，未成熟的棉纖維，次生層尚未成長，故內腔大而次生層薄，但正常成熟的棉纖維，次生層厚度彼此也可能有差異。



化學的組成：(Chemical Constitution)：

棉纖維和其他大多數植物纖維相同，其主要成份為纖維素，其分析大致如下：

| | | | |
|-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--|
| 纖 維 素 | 90% | 水 分 | 6~8% |
| 蠟質和脂肪 | 0.5% | 其他雜質 | 1.5~3.5% |

纖維素為一種天然的炭水化合物 (Carbohydrate)，由炭、氫、氧三種元素組合而成，成份如下：

炭44.2%，氫6.3%，氧49.5%。

第三節 紡紗價值

棉纖維在外形上為一細長的物體，具有若干適宜的性狀 (Property)，故能適合紡織物製造和用途方面的需要。

棉纖維能用以紡紗，最主要的是由於具有以下各項性狀：

1. 細度 (Fineness)。
2. 長度 (Length)。
3. 強力 (Strength) 和彈性 (Elasticity)。
4. 柔軟性 (Pliability)。
5. 纏合性 (Cohesiveness)。
6. 整齊度 (Uniformity)。

此等性狀的優劣，可以決定棉纖維可紡的最多支數，後者謂之紡紗價值 (Spinning value)。

細度：棉纖維有其細度，故能使其聚合紡製成紗，在其他條件相同之下，纖維愈細，則紡成紗的強力愈大，條幹愈均勻，光澤愈佳，可紡的支數也愈多。

長度：纖維太短的，必無法直接用以紡紗，通常以 5 mm 為最低限度。棉纖維的長度平均在此以上，故能使其聚合，互相重疊，加以撚迴而成紗，纖維愈長，紗的強力愈大，可紡的支數也愈高。

強力和彈性：纖維的強力如缺乏或不足，在紡紗上必感困難，甚至不能紡紗，即使能紡製成紗，但一經承受張力，必易於斷裂，將不適於任何用途。彈性的功用乃使纖維在承受張力而未斷裂前能先伸張，待張

力解除，則仍縮回。棉纖維有其強力和彈性，故能適合於製造和用途上的需要。

柔軟性：棉纖維柔軟，故可使其任意屈曲，易於加燃成紗，通常纖維愈細的愈柔軟，此為細纖維原棉紡紗價值較高原因之一。

纏合性：正常成熟的棉纖維，具有螺旋形的天然轉曲，因此更能增加纖維表面的摩擦和纖維的纏合力（Clinging power），故棉纖維一經聚合加燃，即能彼此纏合成紗而不滑脫。纖維愈細長的，轉曲愈多。

整齊度：棉纖維的細度、長度和轉曲均不甚整齊，但尚不致過於妨礙紡紗工程的進行，由於目前採用的紡紗機器，尤其是羅拉牽伸的機構尚不能控制全部纖維，故纖維愈不整齊，愈難控制，則紡紗價值愈低。

第四節 主要性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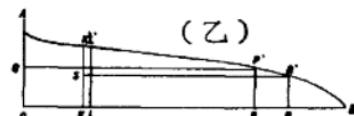
1. **絲毛長度** (Staple Length) 棉纖維的個別長度，雖在同一種籽上，亦各參差不齊，所謂絲毛長度，又稱品質長度，乃原棉中某一部份纖維的長度，足以代表其全部，通常在全部纖維中，至少有25—35%超過此項長度，可知絲毛長度既非是全部纖維的平均長度（Average length），又非是主體長度（Modal length）。若將原棉的全部纖維等分為較長和較短的二部份，則其上半部（即較長的部份）平均長度大致和絲毛長度相近似。紡紗機器的配置和其他各部機構的校準，必須以此長度為準則。

a. **手扯測長法** (Hand Stapling) 原棉絲毛長度的測定，以此法為最普通而簡易。可取棉樣約5公分，由雙手觸近緊握，向左右徐徐撕成兩截，棄去右手中的棉樣，左手一截仍須緊握不可放鬆；將此截面上的浮散纖維稍為除去，再用右手的食指和拇指挾取左手棉樣截面上各部位伸出的絨頭，順次緩緩扯出。每次挾取愈少愈好，否則恐將絲團等連帶扯出，不易整理。俟右手挾取棉纖維成束後，棄去左手中的棉樣，更以左手將右手所持棉束的一端浮散纖維清除，即成整齊純淨的狀態。然後將棉束移於左手中，再以右手將左手中所持棉束的一端清除，反復數次整理，則棉束平整均勻，再以鋼尺量其長度。棉束重量約0.1—0.15公分。

b. **拜氏絲毛圖和有效長度**：用拜爾式棉纖維長度分析器（Bear

cotton sorter) 分析纖維的長度，按其長度排列於一黑紙板上，製成所謂拜氏絲毛圖 (Bear staple diagram)，如圖示：

根據拜氏絲毛圖用克萊格 (Clegg) 作圖法求其有效長度 (True effective length)，如圖示：



$$\begin{array}{llll}AQ = QO & QP' \parallel OB & P'P \perp OB & OK = \frac{1}{2}OP \\K'K \perp OB & K'S = SK & SR' \parallel OB & R'R \perp OB \\OL = \frac{1}{2}OR & L'L \perp OB & L'L = \text{有效長度}\end{array}$$

用此法求得的有效長度，和手扯的絲毛長度結果頗能符合。

2. 纖維量 (Hair Weight) 纖維為一種無定形之物體，很難測其細度，只能利用其重量和數量以為計算之，稱之為纖維量 (h. wt.)，乃纖維每單位長度的重量，其單位為 0.00001 mgm / cm。

蓋棉纖維成為一扁帶形狀，為一不規則的腰子形或橢圓形，無直徑可言，其闊度亦頗難直接予以一精確的測量；用纖維量表示其細度則較為合理。假設纖維素的比重為恒定，則纖維量愈大，纖維必愈粗。

世界棉產的平均細度，差異很大：

最細——海島棉 90~125 h. wt.

最粗——亞洲棉 300~450 h. wt.

惟在任何一種原棉內，其個別細度的差異亦很大。

3. 吸濕性 (Hygroscopic Nature) 棉纖維具有吸濕性，故能從大氣中吸收水份，原棉所含水份，有兩種方法可以表明：

a. 吸濕量。 b. 含水量。

吸濕量 (Moisture Regain) 及含水量 (Moisture Content) 之測定，多以一烘爐為之，以一定量之棉纖維放入烘爐內，溫度升至 230°F ~ 240°F，一小時後，再秤之，則可求其失去之水份，其計算式如下：

$$W_1 = \text{紗於未烘前之重量} \quad W_2 = \text{烘後之重量}$$

$$\text{含水量} = \frac{W_1 - W_2}{W_1} \times 100$$

$$\text{吸濕量} = \frac{W_1 - W_2}{W_2} \times 100$$

含水量和吸濕量之分別，即棉花原有已經吸入之水份為含水量，有時候棉花乾了而再吸入水份，謂之吸濕量。

第五節 棉纖維對其他的作用

1. **水的作用**：棉纖維對水之作用，於正常狀態下，棉纖維無論如何都不能對於冷熱水起作用，因纖維之外層有一種棉蠟之故，但經過脫脂之工作後（De-wosing），棉蠟就除去，這時，吸水能力很大，可達本身之18倍，如再將其加熱，纖維收縮，約收縮至2%，強力減低，如果加高壓力和水，可致棉纖維重傷、摧弱、脫成棕色，因其中大部份纖維變成氧化纖維素。

2. **熱的作用**：大約於150°C時，棉纖維之天然水份蒸發，160°C時，棉纖維就脫水，吸濕性消失，250°C時，棉纖維就脫色。

3. **光合作用**：紫外光對於棉纖維素有很大的破壞作用，能使纖維逐漸氧化，故太強的日光，能使棉纖維損壞，但是棉纖維之抵抗紫外光則較他種植物為大。

4. **鹼力作用**：絲光作用，就是利用鹼性作用，絲光不使棉纖維與空氣接觸，一般使用硼砂等加熱，就不會損傷棉纖維，但一經加熱，就與空氣接觸，則令棉纖維氧化。但用濃之硝鹼處理之後，棉纖維就成為一種穩定性之化合物，成為鹼化纖維素，再用水洗滌之，而成加水纖維素。這作用為1843年墨賽爾（Mercer）首先發明者，如此棉纖維的光澤增加，手感亦變為柔軟，棉纖維物理性狀改變，變成：——

- a. 纖維膨脹而轉曲消失，成為半透明狀。
- b. 長度收縮。
- c. 強力增加。
- d. 着色能力增加。

此即所謂絲光作用（Mercerisation），其製成之紗稱為絲光棉紗。

第二章 原棉檢驗法

第一節 原棉檢驗之意義

(檢驗之立場和目的)

1. **商業上的**：買賣棉花之關係，對廠方於原棉之購入，不可蒙受損失。普通商場上之交易習慣，多以淨重為基價，故對每包原棉之送入機內，對重量和水籽之重量都要注意，不要受經濟上之損失。其次對纖維之長度和品級做論價之基礎，檢驗其長度和品級是否與樣品相同，否則退貨。

2. **技術上的**：除重量、長度和品級於機務科收入注意之外，於技術上應每包原棉都要檢驗。檢驗工作，為決定混棉成份之準備，其目的為詳細鑑定原棉之各種性狀，及作混棉之根據，才能發揮混棉的目的。

第二節 檢驗之項目

1. **水雜之檢驗**：原棉之本身有吸濕性，因產地不同，收穫時之葉片、葉碎、泥沙等都可能混入，致棉內含相當量之水份及雜質。為防止賣主故意混入水份及雜質起見，故有一規定之含水量和含雜量，若雜質和水份過多，均會損害品質，使紗之強力減弱、機械易於生鏽，與乾燥之棉一齊混合時易生棉結，故於檢驗時，須詳細注意。

2. **等級之檢驗**：原棉由於軋工之優良與否，就是根據含有棉結之多少，短纖維及未成熟之纖維等，和色澤、含雜量等，以批評其等級，因原棉之等級可直接影響原棉之品質，致影響製成品，故須每包檢驗以判別之。

3. **絲毛之檢驗**：以長度、強力、細度為最重要，直接與原棉紡紗之價值有關。

檢驗之效果：可分商業及技術兩方面言，原棉經檢驗後，可使廠方免受經濟上之損失，絲毛長度檢驗不準，對紡紗工程之困難增多，成本增加。技術上凡原棉經檢驗後，復將原棉分門別類，每次決定混棉成份

時，根據棧存之存量是否合用而定，這樣，成本一定會減輕。

第三節 水份之檢驗

水份之意義：原棉富有吸濕性，纖維與水之結合，有二種方式：——

1. 棉纖維有天然之吸濕性，吸收空氣中之水份，稱為天然吸濕水份 (Hygroscopic moisture)，通常狀態下，其重量約為6~8%，如果將纖維加熱至 230°F 水份就消失，故通常棉纖維天然之水份，就根據此法而測定。

2. 由於加水作用 (Hydration)，與普通結晶體水份相似 (Cry-stallization)，棉纖維與結晶鹽所含之水份與纖維素結合，纖維之分子，仍然不變，這種水份稱為加水作用，水份在天然水份蒸發完了，加熱至 320°—350°F。這種水份就分離，棉纖維就失去 $1/100 \sim 3/100$ 之重量。

水份的來源：——

1. 空氣中所含水氣之多少，原棉有吸濕之能力，很自然的吸收空氣中之水份，稱為關係濕度 (Relative humidity)。

2. 人為的加入之水份。如中國棉所含之水份，有很多是不法商人和農民故意加入去的。原棉雖加至20%之水份其外觀仍不變。

3. 意外的：如運輸中遇着風雨、沉船……等，使水份增加。

水份對紡紗工程和製成品之影響：——

1. 混棉：原棉之含水量若其差異率相差太大，而將之混合，根本不能達至混棉之目的，差異率愈大而愈壞。

2. 開棉和梳棉：含水量過多之原棉，雖經機械之處理後，仍不能易於鬆解，而互相纏合，小的稱為棉結，大的稱為蘿蔔絲。水份太多，對除雜工作亦不易。經實驗之結果，若含水量中之吸濕量約為4—5%，雜質就易於除去，纖維亦不致於脆弱，但超過此比率則反是。

3. 水份、強力、塵埃：棉纖維有適當之水份，則強力增加，柔軟度增大，故可提高紡紗價值，反之，纖維易於斷折，或損傷，飛花及塵埃飛滿工場，有礙衛生，落棉增加，減低紡紗價值，增加成本。

4. 水份與靜電、毛羽之關係：原棉中水份對機械所發生之靜電有

傳導作用，使牽伸（Draft）正常。成紗強力均勻，且表面光滑，減少毛羽，品質優良。

水份之檢驗方法和標準：

1. 原棉中含有水份之檢驗法：內地因無機械之設備，全靠個人之經驗，其方法為用手插入棉包中以試驗其水份，或由棉包中取出一磅原棉，用雙手扭緊之後，將手鬆去，使其恢復原狀，其恢復力小者，則水份多。以上兩種均不能準確，在交易上，多用烘爐以試其含水量之多少。

2. 標準：為了避免原棉和製成品於交易上爭執起見，故有一規定之標準，全世界規定原棉之吸濕量為8.5%，在濕度65%溫度70°F時，其含水量為7.85%。

各種原棉水份之含有量：各產棉國之水份含有量，均不超過8.5%之標準，如美、巴西棉含水量相當乾燥，埃及棉有時超過1—2.5%，印棉含水量約為4.5—6.5%，中國棉因棉農和商人以不法之手段加水，故普通其含水量均達14%以上。

第四節 雜質之檢驗

雜質之意義：原棉中有一種天然的，一種是人為的混入多量之雜質，約計：

- a. 棉植物之葉莖、鈴皮、葉碎、木碎等。
- b. 整粒之棉籽、破籽、棉仁。
- c. 沙土及其他之礦物質。
- d. 不良之纖維，如短之纖維，未成熟及纏合性之纖維和一種天然或機械做成之棉結等。

雜質之來源：

1. 軋棉不加注意，使雜質易於混入。如運用機械軋棉者，若其速度太高，易使雜質混入。如用手軋者，有時將根亦聯同拔起，再經軋花，易混入棉鈴及未成熟纖維。

2. 若不待棉花乾了之後而軋棉，棉纖維則易於斷折，易生棉結，和棉籽、破籽等混入棉花內，於紡織染工程時，將受很大的障礙。